##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送达 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,会议应到董事7名,实到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 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。会 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- (1) 审议《关于审议并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; 表决结果:同意:7票,反对:0票,弃权: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
- (2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》:

表决结果:同意:7票,反对:0票,弃权: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